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函

機關地址：403524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
承辦人：助理員 李品範
電話：(04)23727311
電子信箱：tcdcc004@taichung.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中市文墩字第111001822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ATTACH1 387330000E_1110018223_ATTACH1.odt、ATTACH2 387330000E_1110018223_ATTACH2.jpg、ATTACH3 387330000E_1110018223_ATTACH3.pdf、ATTACH4 387330000E_1110018223_ATTACH4.odt)

主旨：檢送本局辦理「2022第4屆中山堂青春競藝LIVE秀」徵件活動報名簡章、宣傳海報及新聞報導各1份，敬請貴校惠予協助轉知並鼓勵學生報名參加，至紉公誼。

說明：

- 一、為鼓勵青年學子勇於表現創意與活力，本局連續第四年舉辦「中山堂青春競藝LIVE秀」音樂舞蹈大賽，即日起開放徵件，預計10月10日截止報名，邀請全國高中職以上學生一起來追夢。
- 二、活動說明摘錄如下：
 - (一)參賽資格：全國高中職以上學生。
 -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本(111)年10月10日(星期一)24：00止。
 - (三)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https://reurl.cc/3o8avR>。
 - (四)參賽類別：音樂類及舞蹈類；同一演出團體，以報名一類組為限。
 - (五)本活動賽制分為初選及決賽，詳如簡章「賽程資訊」及「活動說明暨注意事項」。
 - (六)決賽暨現場LIVE演出日期：本(111)年11月6日(星期日)16：00於臺中市中山堂戶外廣場辦理(採現場評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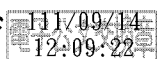


(七)獎勵辦法：通過初選的各組前10強除將各獲得1萬元獎勵金外，還可在11月6日的決賽中競逐最高獎金3萬元之「首獎」，總獎金超過30萬元，詳如簡章「獎勵辦法」。

(八)活動諮詢：請於週一至週五10：00-19：00，電洽銓盈藝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何小姐0984-030308或彭先生0978-375105 或發送電子郵件至：infinitymusic0727@gmail.com。

正本：全國大專院校及中部五縣市高中職等共247所學校

副本：本局大墩文化中心



2022 第 4 屆中山堂青春競藝 LIVE 秀

報名簡章

▲活動宗旨：



臺中市中山堂除了身為演藝團隊在中部地區極為重要的演出場館，同時也是青年學子排練舞蹈的熱門之地，廣場週邊經常匯聚練舞學生與民眾，為鼓勵年輕世代勇於表現創意與活力、將音樂與舞蹈等生活美學融入生活之中，特舉辦「2022 第 4 屆中山堂青春競藝 LIVE 秀」，讓同學們透過努力排練在表演過程中不斷挑戰自我，在競賽過程中切磋技藝培養默契，中山堂提供了一個實現未來的平台，邀請全國高中(職)以上學生一起來追夢。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

承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執行單位：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銓盈藝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諮詢單位：銓盈藝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諮詢時間：週一至週五 10:00-19:00

請電洽：04-25385670 或 0984-030308 何小姐

電子郵件：infinitymusic0727@gmail.com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 月 10 日(星期一)24:00 止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 <https://reurl.cc/3o8avR>

▲參賽資格：



- (1)全國高中職以上學生。
- (2)參賽類別：音樂類及舞蹈類；同一演出團體，以報名一類組為限。
- (3)每一作品，演出時間須在 3~5 分鐘內。
- (4)本賽制分為初選及決賽，初選結果將公告於大墩文化中心臉書粉絲專頁，並專人電話通知，決賽日期及相關事項請詳本簡章【活動說明暨注意事項】，參賽即代表同意本活動辦法。
- (5)申請資料未齊全，經通知後 3 個工作天內補齊，逾期者將不受理並取消參賽資格。

▲參賽類別：

(1)舞蹈類(以多人流行街舞為限)。

(2)音樂類(以流行音樂為限，得由一人或多人或合組樂團以演唱或演奏等型式呈現)。

▲賽程資訊：

- (1)初選：2022/10/18(二)召開初選評審會議，依參賽者報名資料及影片進行評分，評選出舞蹈類 10 組、音樂類 10 組進入決賽。
- (2)決賽暨現場 LIVE 演出：2022/11/06(日)16:00 於臺中市中山堂戶外廣場辦理(採現場評審)。

▲獎勵辦法：

- (1)參與決賽演出各組，均頒予演出獎金新臺幣\$10,000 元整。
- (2)決賽獎項：(音樂類與舞蹈類各取乙名)
★「首獎」乙名，頒發獎金新臺幣\$30,000 元整及獎盃乙座。

★「評審團獎」乙名，頒發獎金新臺幣\$20,000 元整及獎盃乙座。

★「最佳人氣獎」乙名，頒發獎金新臺幣\$2,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最佳造型獎」乙名，頒發獎金新臺幣\$2,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最佳創意獎」乙名，頒發獎金新臺幣\$2,000 元整及獎牌乙面。

▲獎項領取注意事項：

※※得獎者如屬團體，領獎時請參賽成員共同出具同意書由其中一人代表受領（未滿 20 歲者，應經父母或監護人簽名同意），如未出具，則由主辦單位依團體成員人數平均分配。

(1)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獎項價值在新臺幣 1,001 元以上未滿 20,000 元者免扣繳所得稅，仍須檢附得獎收據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以申報所得；超過新臺幣 20,001 元以上者，得獎者須依規定填寫繳交相關收據並先行扣繳 10%競技競賽及機會得獎所得稅。得獎人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2)因應所得稅法修正，實施「憑單無紙化」，自 2014 年起各類所得扣繳憑單符合一定情形者（即納稅義務人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等），原則上免寄發憑單給納稅義務人。惟得獎者需於次年度 5 月底前完成申報。得獎價值超過 NT\$1,001(含)且未滿 20 歲之得獎者，應由父母或監護人代為簽收領獎，並應附上得獎者及其代領人關係證明影本，該簽收單據正本由執行單位作為領收憑證。得獎者、其父母或監護人若不願配合前述事項，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活動說明暨注意事項：

(1)初選由評審委員依報名資料及影片進行評分，錄取舞蹈類及音樂類各 10

組進行決賽。

- (2) 參賽影片與決賽演出內容、妝髮、服裝、道具等，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若有違善良風俗者，經評審委員會議依情節輕重，予以扣分或取消參賽資格。
- (3) 表演過程禁止使用明火及鞭炮型的道具，否則一律取消資格。
- (4) 決賽現場提供演出設備：音響、爵士鼓、麥克風架、譜架及椅子等(如有特別需求請來電確認)。
- (5) 獎勵金於當日演出後給付，得獎者憑領據或簽收單，並提供個人身分證正反影本，方可請領。
- (6) 參賽者提供之報名資料、影片與決賽演出內容應依著作權法及其相關規定辦理；若有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應自行承擔法律責任。
- (7) 參賽者所提供之文字、照片及影片等相關參賽資料，應無償授權本活動辦理相關單位以任何形式為非營利目的之複製、再製為各類文宣物、公開發表、公開傳輸與相關利用行為。
- (8) 基於藝文推廣，主辦單位有攝影、錄影、印刷、出版、播放、宣傳等使用之權利。
- (9)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之權利。
- (10) 報名參賽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之效力，如有未盡事宜或遇不可抗力之因素，主辦單位保留修改、終止、變更活動內容之權利。

▲決賽防疫措施及規定：

- (1) 參賽人員如符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經快篩後採檢結果為陽性者，則禁止參加決賽。
- (2) 參賽者及陪同人員進入賽場前須先配合量測體溫、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

務必確實遵守賽場動線之規劃安排，以落實防護措施。

(3)參賽者及陪同人員皆須填寫「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於報到時統一繳交。

(4)倘因 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疫情影響，且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或臺中市政府宣布不宜辦理大型活動之相關規定或規範，主辦單位將基於確保活動安全性之目的，而須就活動進行方式做進一步修正或取消，參賽團體不得異議，敬請參賽者留意，並請依大墩文化中心官方臉書粉專及官網公告為準進行。



▲個人資料使用聲明：

(1)告知事項：

- A. 蒐集個人資料公司：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以下簡稱本機關)、銓盈藝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銓盈)。
- B. 蒐集之目的：2022 第 4 屆中山堂青春競藝 LIVE 秀「飛樂青春·舞告 Young」徵選活動及其他行銷及得獎者聯絡使用。
- C. 個人資料之類別：包含報名表中聯絡人之個人資料中之識別類(辨識個人者中之姓名、電話、e-mail、學校)。
- D.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自台端參加本活動(活動期間：2022 年 6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06 日)之日起至活動結束後 12 個月內。
- E.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銓盈營運範圍，僅限台灣、金門、澎湖、馬祖等地區利用，且不會移轉至其他境外地區利用。
- F.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由銓盈該業務承辦人員於辦理活動之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依通常作業所必要之方式利用此個人資料。
- G.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台端得向銓盈提出申請，以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或補充/更正、請求停止蒐集、



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內容之一部或全部。(註：參加人申請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時，將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2) 個人資料安全措施：本機關及銓盈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建構完善措施，保障個人資料之安全。



(3) 參加人所提供之報名資料僅於本次 2022 第 4 屆中山堂青春競藝 LIVE 秀「飛樂青春·舞告 Young」特定目的範圍內使用，主辦單位將妥善保存報名資料並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後銷毀，不移作他用。晉級團體所提供之報名資料於活動結束後由銓盈藝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管，以便稅務相關單位查證，並於七年後銷毀。

(4) 您可自行決定是否填寫報名表上述欄位，惟若資料填寫不實或缺漏，將無法參加本次活動所提供之相關服務。



2022第4屆中山堂青春競藝LIVE秀

飛樂青春 舞告Young

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

10/10止

綻放青春

It's our time

總獎金
高達30萬元

參賽類別及資格

- (1) 全國高中職以上在學學生。
- (2) 音樂類 (以流行音樂為限，得由一人或多人或合組樂團以演唱或演奏等型式呈現。)
舞蹈類 (以多人流行街舞為限。)
- (3) 每一作品，演出時間須在 3-5分鐘內。

報名方式

(一律採取網路報名)

只需要掃描 QR Code，填寫相關報名資訊，並且上傳一支 3-5分鐘以內之演出影片，即可完成報名。

聯絡資訊

☎ 0984-030308 何小姐
0978-375105 彭先生
週一至週五 10:00-19:00
✉ infinitymusic0727@gmail.com



2022第4屆中山堂青春競藝LIVE秀

報名表單



賽程資訊

- (1) 初選：2022/10/18(二)召開初選評審會議，依參賽者報名資料及影片進行評分，評選出舞蹈類10組、音樂類10組進入決賽。
- (2) 決賽暨現場LIVE演出：2022/11/06(日) 16:00 於臺中市中山堂戶外廣場辦理(採現場評審)。

獎勵辦法

參與決賽演出各組，均可獲得演出獎勵金新臺幣 1萬元整！

以下獎項舞蹈類及音樂類各取乙名。

首獎：新臺幣3萬元整及獎盃乙座。

評審團獎：新臺幣2萬元整及獎盃乙座。

最佳人氣獎：新臺幣2千元整及獎牌乙面。

最佳造型獎：新臺幣2千元整及獎牌乙面。

最佳創意獎：新臺幣2千元整及獎牌乙面。

活動簡章



快報名中山堂青春競藝LIVE秀 音樂舞蹈大賽總獎金超過30萬



中廣新聞網

更新於 1天前 • 發布於 1天前

追蹤



快報名中山堂青春競藝LIVE秀 音樂舞蹈大賽總獎金超過30萬

台中市政府文化局連續4年舉辦「中山堂青春競藝LIVE秀」音樂舞蹈大賽，今年自即日起至10月10日，開放全國報名，通過初選進入決賽的各組前10強，將各獲得1萬元獎金，並可在11月6日決賽中競逐「首獎」，最高獎金3萬元，總獎金逾30萬元，獲勝隊伍將走上中山堂星光大道紅毯，享受榮耀時刻！

文化局指出，中山堂廣場平日就有眾多青少年聚集練習街舞，這段精進舞藝、揮灑汗水的時光，不但是他們生活的一部分，更是未來珍貴的青春記憶。為鼓勵青少年勇敢追夢，文化局自2019年辦理第1屆中山堂青春競藝LIVE秀，分「音樂類」及「舞蹈類」2組比賽，最初活動雖僅限台中市高中職以上學生參與，仍吸引超過60組報名，獲廣大迴響。

文化局說，曾參賽的學生畢業後至外縣市求學，仍紛紛表示希望有機會持續參加比賽，和更多好手切磋，於是去年首度將比賽擴及到全國高中職以上學校，成為全國青年學子展現歌舞技藝的重要舞台！從每年參賽組數不斷成長，也顯示台中市青少年還有許多才藝能量等待發掘，更需要舞台展現自我。

文化局表示，去年首度開放為全國性的比賽，締造181組報名的盛況，其中奪得舞蹈類首獎的「COMPLUS B&G」成員，雖分別就讀全國各地大學，但其實都是青年高中的畢業校友，曾組隊參加第2屆賽事留下美好回憶，所以得知賽事放寬資格後便決定再次組隊報名，成員甚至從基隆遠道而來，最後成功抱回首獎，為青春篇章再添精采一頁。

文化局說，2022年第4屆賽事已開放網路線上報名，初選將由專業評審就參賽者報名遞交的演出影片評審，從2大類組各選出10組團隊，於11月6日在中山堂戶外廣場進行決賽，決賽團隊除可獲得獎勵金1萬元外，在決賽中獲得各類「首獎」及「評審團獎」的團體，將分別再獲得3萬元、2萬元獎金和獎盃。

此外，為加碼獎勵學生的付出及努力，也特別規劃「最佳人氣獎」、「最佳造型獎」和「最佳創意獎」。詳細報名資訊可參閱大墩文化中心官網 (<https://www.dadun.culture.taichung.gov.tw/>)、臉書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dadunculture/>)。(冠世菁報導)



建議標題：「2022 第 4 屆臺中市中山堂青春競藝 LIVE 秀」徵件起跑，

高額獎金等你來拿！

1、為鼓勵青年學子勇於表現創意與活力，臺中市政府文化局連續第四年舉辦「中山堂青春競藝 LIVE 秀」音樂舞蹈大賽，即日起開放徵件，預計 10 月 10 日截止報名，邀請全國高中職以上學生一起來追夢。

2、活動說明摘錄如下：

- (1) 參賽資格：全國高中職以上學生。
- (2)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本(111)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一)24：00 止。
- (3)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 <https://reurl.cc/3o8avR>。
- (4) 參賽類別：音樂類及舞蹈類；同一演出團體，以報名一類組為限。
- (5) 本活動賽制分為初選及決賽，詳如簡章「賽程資訊」及「活動說明暨注意事項」。
- (6) 決賽暨現場 LIVE 演出日期：本(111)年 11 月 6 日(星期日)16：00 於臺中市中山堂戶外廣場辦理(採現場評審)。
- (7) 獎勵辦法：通過初選的各組前 10 強除將各獲得 1 萬元獎勵金外，還可在 11 月 6 日的決賽中競逐最高獎金 3 萬元之「首獎」，總獎金超過 30 萬元，詳如簡章「獎勵辦法」。
- (8) 活動諮詢：請於週一至週五 10：00-19：00，電洽銓盈藝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何小姐 0984-030308 或彭先生 0978-375105 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infinitymusic0727@gmail.com。

參考附件：

附件 1：徵件報名簡章

附件 2：徵件宣傳海報

附件 3：徵件新聞報導

